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CT 2
UNS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A/10299
20 October 197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1

联合国的出版物和文件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向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的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 (A/C.5/1670); 这份报告是依照大会的一项决定^①内的规定提出的; 这项决定中, 请秘书长, 除了别的以外, “编制一份报告, 论述联合国各组织、机构及其由正常预算提供经费的各附属机构所用的会议记录类型。报告应提及这些机构的组成, 印发记录的类型和关于各种语文本的数量和费用的比较数据, 包括间接费用在内。报告也应指出印发记录所根据的授权和其他的一切有关资料。秘书长并应拟订有助于会员国审评记录效用的标准和最适合于每机构的记录类型。”

2. 秘书长在 A/C.5/1670 号文件中只提到范围较狭小的会议记录问题, 即逐字记录、简要记录、证词记录、议事录和报告员笔记。一九七四年编制会议记录按一九七五年价格计算的直接费用, 据秘书长估计, 将近一千万美元 (第 4 段)。这个数目

^① 大会正式记录, 第二十九届会议, 补编第 31 号 (A/9631) 项目 78, 第 138 页。

还不包括间接费用和一般管理费用在内；秘书长估计这类费用相当于直接费用的百分之二十五，即二百五十万美元。

3. 秘书长的报告提出了一些管制和限制大量会议记录的措施，内有四个附件。附件一说明大会授权产制会议记录的经过，以及为了响应各项决议和决定的规定对限制会议记录数量所作的努力。附件二提供关于编制各种会议记录的技术程序的资料。编制会议记录的费用在附件三内论列。所用的计算单位是平均一次会议的篇幅约十五页。虽然这方面的成本会计技术还在发展初期，但这项论述深入地显示了这项工作所用的资源。附件四列出了关于联合国各机构和一九七四年会议数目的数据，以及向它们供应会议记录的估计费用。表上开列的机构共计 85 个；会议总共 1,773 次。

4. 咨询委员会曾就这个事体和有关问题与秘书长的代表作了讨论。委员会经询问制备会议记录的工作量与整个联合国文件工作量的比较数字后，得到关于下列各项的数据：一九七四年的费用按一九七五年价格计算的大约总数，打字页数，复制的页数，和内部复制所用的纸张吨数等，现摘述如下：

	<u>总部</u>	<u>日内瓦</u>	<u>总计</u>	<u>会议记录占 总数的份额</u>
费用总计	25,000,000	15,000,000	40,000,000 ^①	10,000,000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打字页数	543,000	300,000	843,000	131,000 ^②
(原有语文)				
页数	558,000,000	207,000,000	765,000,000	不详
纸张 ^③	1,600吨	590吨	2,190吨	不详

① 包括外面承印的费用（约四百万美元）

② 专指油印的原文（不包括印刷的或油印的修改文本）

③ 一九七四年纸张的价格每吨约 600 美元。

5. 在上面第1段所说的职权范围内，秘书长在其报告第14段中对可以提供会议记录的联合国机构以及关于所提供记录的种类，建议了十个标准。咨询委员会研究了每一个标准，并注意到执行的后果。在这方面，委员会曾经寻求，并从秘书长的代表那里得到，可能实现的节省数量的具体资料。

标准1。对大会及它的各主要委员会、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它的会期委员会，应继续提供会议记录。秘书长将进行技术性的研究，探讨有无可能以计算机编辑暂定本的方式或缩微胶片方式印发定本，但将在实施改革以前取得大会的认可。

6. 秘书长在标准1中并无提议变更提供会议记录的现行惯例之意，也不是说记录的提供只限于这个标准的第一句中所列的机构。这个标准的目的在于就如何改进对本标准第一句中所列机构印发记录的方法，促进技术性的研究。记得秘书长在其向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报告内提到将进行技术上的革新（A/9731，第7—10段）。当时，委员会同意秘书长在文件方面进行此种革新的研究，并建议：对于改善工作上比较常规性的方法，也应该加以探讨（A/9807，第12段）。委员会据秘书长代表告知说，会议事务部仍在继续探求技术上的进展。例如，就会议记录来说，目前研究中的技术关涉如何用电子计算机贮藏案文，和印制排版的能力。这个概念包括用电子计算机贮藏草案或暂定案文，通过电子计算机输入修正和编辑上的变动，然后用与电子计算机有关的技术编排供进行复制的定本。委员会了解：在文件复制过程中采用这些技术的可行性，包括费用与成效的比例在内，须作详细的和专门的研究。会议事务部在这方面目前正和行政管理处进行讨论。

7. 同样地，采用缩微胶片的问题，也就是不用印刷而用清稿把定本复制在缩微胶片上的问题，还待秘书处详细研究。哈玛绍图书馆已经在用缩微胶片印刷品的技术，该处的正式记录都是翻印在缩微胶片上的。据委员会所知，根据这个经验，应用缩微胶片制备会议记录可得到大量的节省。例如，在缩微胶片上制备最后逐字记录的最低费用每次会议约为400美元，但用印刷方式要3,500美元；

最后简要记录的最低费用每次会议为 200 美元，但用印刷方式要 1,290 美元。但这项比较，并未将编制和使用缩微记录所需设备的费用计算在内。

8. 关于标准 1，咨询委员会促请秘书长更大力地来进行技术革新的研究。从他所作的调查结果，将可决定目前以印刷方式制备最后记录的传统方法可以改进到什么程度。目前的方法不仅费用巨大而且招致迟延。例如，一九七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十二月四日，十二月五日和十二月十一日举行的各次全体会议逐字记录的定本到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八日才分发，也就是说，几乎拖延三年。分发印刷的各主要委员会简要记录的定本也发生过度延迟的情况；因此，已收到的最近的第五委员会简要记录印刷本是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的。代表团和秘书处在会议记录效用最大的期间不能取得正确的会议记录，而为了复制大部分历史和档案材料开支了很大数目：这样一种制度，究竟有什么用处，咨询委员会表示怀疑。

标准 2：选定数目有限的讨论重要实务问题的大会附属机构继续为它们提供会议记录，但仅以讨论这些项目的会议为限。应要求这些有关机构不要求制备关于组织程序和致告别辞等项讨论和关于通过各该机构报告的记录，并请其不要求制备关于次要实务问题讨论的记录。大会在设立一个附属机构的决议中，应决定它的议事是否具有充分的实质重要性；如无明白的决定，便不提供记录。

9. 咨询委员会获悉，实施这个建议可以合理地期望复制会议记录的工作量至少减少百分之二十，这样便可节省 500,000 美元左右。委员会认可标准 2。

10. 执行这个标准须要采取程序在大会的附属机构间作出选择，并决定哪些会议或项目是属于所述的种类。咨询委员会关于适用这个标准而产生的问题所作的建议，载在下面第 26 段。

标准 3：附件四 A 节的一览表应加以审查，弄清楚其中有一些机构的会议是否似乎没有实质的重要性或者为这些会议提供记录的费用似乎超过可能得到的利益。

11. 这个标准含有要审查约五十个与大会有关的机构和附属机构，以便对提供会议记录的会议的性质和费用与成效的比例作出评价。如果没有一份这类机构的名单，就不能得出本标题下可获致节省的数量。但是，咨询委员会同意标准 3。委员会在下面第 26 段内对如何进行所拟议的审查，提出了一项建议。

标准 4. 对托管理事会以及对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中所讨论的实质事项均应继续提供逐字记录定本

12. 咨询委员会获悉按照标准 4 做法，将得不到经费上的节省。实际上，目前只对上述三个机构的会议编制临时性的逐字记录，作为它们的正式记录，但可印发更正。这个标准目的是要做到这个办法规则化。

标准 5. 秘书处作为在一九七六年的一项实验，应以初步普遍分发方式为大会的附属机构印发简要记录，仅为了剔除严重的错误才印发更正。
如果实验成功，就继续实行这个办法

13. 实质上，标准 5 要使临时简要记录，连同更正，成为大会各附属机构的最后记录。这样便可大大减少编写和印制最后文本的费用。咨询委员会得知节省数额大致有如秘书长报告附件三第 27 和 28 段所说明的那样多，即大会各附属机构的每次会议约可节省 700 美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附属机构的每次会议约可节省 600 美元。委员会获悉，按照一九七四年同样数目的会议计算，因执行标准 5 而获得的节省费用总额将为 194,000 美元（大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节省 120,000 美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节省 74,000 美元）。不过，倘若实行标准 2，则节省总额将减少百分之二十，即从 194,000 美元减至 155,000 美元。

14. 咨询委员会赞成执行标准 5 中所载的建议。它在审查这个标准的影响时，曾对其各项规定适用于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会期委员会可能获得的节省，从事探讨。这一方面所得资料说明大会第一委员会每次会议可

节省 4,500 美元，大会其他各主要委员会每次会议可节省 1,100 美元，经社理事会各会期委员会每次会议可节省 600 美元。咨询委员会根据上述计算并假定会议时间和地点的分配与一九七四年相同，得知节省费用总额将达 694,000 美元（计大会第一委员会节省 270,000 美元、大会其他各主要委员会节省 352,000 美元，经社理事会各会期委员会节省 72,000 美元）。

15.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一些机构使用标准 5 中所载的办法，很为顺利，节省了不少费用（例如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各小组委员会的简要记录和托管理事会的逐字记录费用的节省），并鉴于上段中所表示的可能的巨额节省，因此建议将标准 5 的规定也适用于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和经社理事会各会期委员会。在这个标题下可以节省的费用估计总数为 849,000 美元。以外，实行标准 5 将大大改善上文第 8 段中所提到的那种过分延迟的情况。

标准 6. 除了录音记录之外，应停止提供任何种类的会议记录给各附属机构的附属机构

16. 标准 6 提出了一项具体的建议，按照这个建议便可自动地对许多附属机构停止提供会议记录。咨询委员会赞同这个建议。由于这一建议的执行，预料约可节省费用 465,000 美元。

标准 7. 应请其他主要机构遵照同样标准来决定应否为它们的附属机构提供会议记录

17. 咨询委员会赞同标准 7，该项标准主张各母机构对于是否应对它们的附属机构提供录音记录以外的任何种类的会议记录一事作出评价和决定。其可能节省的费用已列在标准 6 之下。

标准 8. 对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工业发展理事会、
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应继续提供简要记录。对于是否应为贸发会议各委员会提供会议记录的问题应该加以审查

18. 这个标题下的后一建议主张审查贸发会议五个委员会。

19. 咨询委员会探讨了把标准 5 适用于上述建议中所列各机构的可能性，即它们的会议应以普遍分发的初步记录和必要的更正合成为最后记录。委员会获悉执行这一办法后可能总共节省费用 99,000 美元（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节省 11,000 美元，工业发展理事会节省 11,000 美元、儿童基金会执行局节省 7,000 美元、开发计划署理事会节省 57,000 美元，贸发会议各委员会在应有简要记录的情形下可节省 13,000 美元）。

20. 咨询委员会赞同标准 8 中所载的建议，但是由于上述理由，它建议将标准 5 适用于这些机构。

标准 9. 其一切会议或有些会议本来应有会议记录的附属机构，在认可的联合国会议中心之外举行会议时，应放弃会议记录

21. 咨询委员会经过查询后获悉，实际上，“认可的联合国会议中心”包括纽约、日内瓦和各区域委员会的总部。鉴于在认可的联合国会议中心以外地点征集和部署语文工作人员需要的费用和经历的困难，咨询委员会赞同标准 9 中所建议的原则。将会议记录作成录音带是实际的替代办法。这不但可以节省编制会议记录直接引起的费用，而且可以免去必要的工作人员的旅费和生活津贴，不管它们是由本组织或东道国给付。咨询委员会获悉实行标准 9 后能够节省费用大约 50,000 美元。这项估计是基于 1973—1975 年期间几个附属机构在认可的联合国会议中心以外举行会议的经验。

标准 10. 应当重申下述原则：各主要机构
每次历时两小时半到三小时的会议，
其简要记录限定为 15 页，附属机构每次时间同样长的
会议，其简要记录应设法减至 10 页

22. 咨询委员会赞同标准 10 中所载的方针原则。 它认为规定附属机构每次会议简要记录长度不得超过 10 页，与已经大会核准的主要机构每次会议简要记录长度不得超过 15 页的规定是相符合的， 应用这个标准的效果要视秘书长提议的其他标准的执行情况而定。 关于这一点，委员会获悉，在现阶段不能断定按照这项标准可能节省的数额。

各项标准的摘要

23. 咨询委员会原则上赞同秘书长提议的 10 项标准并建议执行这些标准和上文第 15 和第 19 段中的各项规定。 委员会认识到秘书处所作的费用计算只是暂定性质，但却注意到一年中可能的费用节省至少可达 1,963,000 美元（约为会议费用总额的五分之一），兹将十项标准一年中可能节省的费用说明如下：

- 标准 1： 在技术研究没有结果以前不能决定
- 标准 2： 500,000 美元
- 标准 3： 视情况而定
- 标准 4： 得不到节省
- 标准 5： 849,000 美元
- 标准 6： 465,000 美元
- 标准 7： 节省的费用已算入其他标准中
- 标准 8： 99,000 美元
- 标准 9： 50,000 美元

标准 10: 未定

最少节省总额 1,963,000 美元 (按一九七五年物价计算)

其他建议

24. 除了 10 项标准以外, 秘书长在他的报告第 12 段中再度提议, 重新考虑对那些仍仅供参考者使用记录暂定本及定本的不公开会议提供会议记录的问题。咨询委员会认为这项提议有价值, 考虑到这些会议已经有需要时可作参考的会议录音记录。可是, 应该参照各有关机构的需求来审查这个问题。委员会获悉有三个这样的机构, 即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53(1968) 号决议而设置的关于南罗得西亚问题的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安全理事会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 这三个机构的会议记录费用照目前的估计分别为每年 152,000 美元、10,000 美元和 78,000 美元。

总结意见

25. 咨询委员会同秘书长一样, 对于会议记录的增加深为关切。它并重提秘书长去年曾提出一项警告说, 一九七〇年以来因使用文件限额制度节省下来的费用主要均被增加会议记录而引起的费用所抵消 (A/9731, 第 6 段)。限额制度的成功是在秘书长直接控制下的文件领域, 而不是在会议方案所支配的各种会议的记录方面。虽然会议的控制是出版物和文件问题的一个主要方面, 但也须寻求其他方法来控制和限制会议记录的数量。

26. 整个来说, 秘书长各项建议的目的是: 在不妨碍有关机构的工作效率之下减少会议记录。这些建议主张审查各委员会的需求, 把各委员会的议事记录加以分类, 在附属机构中进行选择并按照所得利益和使用程度对提供会议记录的费用作出估计。

秘书长并没有说明审查和选择工作应如何进行。 咨询委员会建议委托会议委员会执行这个任务和检查建议的应用情况。

27. 咨询委员会建议在一九七六——一九七七两年期内对于上面讨论的各项建议作实验性的试验（不象秘书长所建议，只是在一九七六年里试行标准 5 而已），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出一个试验成绩报告。

- - - - -